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9

##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17日，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新材”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6.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69,1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0,029,726.4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9,130,273.5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汇会验[2020]第5517号验资报告。2020年8月1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光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年产4,000吨新型绿色钎焊材料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17,860.00	17,860.00
2	新型连接材料与工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53.00	5,553.00
3	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139.00	4,139.00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4,361.03
	合计	<b>35,552.00</b>	<b>31,913.03</b>

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000吨新型绿色钎焊材料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3年12月，将募投项目“新型连接材料与工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3年2月。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为“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2023年2月28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②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③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④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⑤
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139.00	3,441.04	697.96	155.69	853.64

注：1、募集资金节余金额⑤=③+④，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含待支付项目合同尾款，该部分支出后续将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3.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四、本次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 **五、本次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853.6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其他实施主体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六、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规定。公司在募投项目结项的情况下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现有钎焊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